

许昆林主持召开联系企业座谈会

畅通政企沟通服务渠道 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以一流营商环境为辽宁全面振兴赋能聚力

本报讯(辽宁日报记者 方亮 王奇)11月27日,省委书记许昆林主持召开联系企业座谈会,与20家企业文化负责人面对面沟通交流,听取意见建议。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辽宁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三届十次全会部署要求,畅通政企沟通服务渠道,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为辽宁全面振兴赋能聚力。

省委决定实行领导干部联系企业制度,从省级领导干部做起,每位省领导联系20家重点企业,以上率下,靠前服务,带动全省上下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许昆林所联系的企业涵盖不同行业领域规模的央企、民企、外企,覆盖全省14个市和沈抚改革创新示范区。

鞍钢集团有限公司、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恒力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百度智能云(沈阳)科技有限公司、沈阳美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康元医疗科技(大连)有限公司、冰山松洋生物科技(大连)有限公司、辽宁新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溪卡倍亿电气技术有限公司、锦州三丰科技有限公司、营口金龙集团、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辽阳闽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铁岭贵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司、辽宁贝泽能源有限公司、朝阳金美稼业有限公司、华锦阿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辽宁优创植物保护有限公司、沈阳鹏悦科技有限公司、丹东东方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负责人参加座谈会。大家开诚布公、畅所欲言,讲述在辽宁发展的收获,反映企业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围绕优化营商环境等提出意见建议。

许昆林认真倾听,与企业负责人坦诚互动交流,逐一回应。他说,邀请各位企业家座谈交流,就是要听真话、解难题、聚合力。大家的发言饱含对我们的信任和对辽宁全面振兴的信心期待,有关部门要抓紧梳理,建立清单台账,对反映的问题实打实帮助解决,对提出的意见建议认真研究,我将亲自督办,确保“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

许昆林指出,广大企业和企业家是辽宁全面振兴不可替代的重要基石、不可或缺的宝贵资源,是辽宁全面振兴的关键所在、底气所在、希望所在。省委十三届十次全会描绘了“十五五”时期辽宁振兴发展新图景,提出了十二项重点任务,实现好完成好这些目标任务,尤为需要企业的强有力支撑。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优化营商环境是关键。我们将主动与世界接轨、对标先进地区,加快打造综合最优的政策环境、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高效便利的政务环境、公正透明的法治

环境、亲商安商的人文环境,坚决整治破坏营商环境的问题,确保在短期内实现明显好转、根本好转,全力打造营商环境最佳口碑省份。

许昆林强调,省委、省政府将始终与广大企业想在一起、站在一起、干在一起,为企业在辽宁发展创造更加良好的环境。我们将进一步完善政策支持,坚持开门制定政策,提高惠企政策匹配度,加快各项政策直达快享、免申即享、应享尽享,让经营主体可感可知、更加“解渴”;进一步优化市场环境,依法保护各类经营主体产权和自主经营权,为企业提供有力要素保障,绘好产业链图谱,助力上下游企业强化产业配套,有效发挥“撮合”作用,促进资源共享、信息共享,助力企业做大做强;进一步加强法治建设,坚持“有求必应、无事不扰”,深化依法行政,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强诚信政府建设,对于破坏法治环境、信用环境问题,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决不姑息;进一步深化沟通服务,强化“人人都是营商环境、事事关系营商环境”理念,用情用力为企业家解决后顾之忧,领导干部联系企业全流程跟踪服务,做到亲而有度、清而有为,让企业家安心搞经营、放心办企业。希望各位企业家继续扎根辽宁、深耕布局,把企业发展与辽宁振兴紧密结合,政企同心、携手并进,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辽宁篇章。

省领导姜有为、王利波参加。

壮大新农人队伍 推动乡村产业振兴

新农人理念新、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壮大新农人队伍,高质量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对建设农业强国、推动乡村产业振兴至关重要。

新农人是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创办人、小农户增收致富的带头人、现代农业发展的领跑人,是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主力军、乡村产业振兴的生力军。建设供给保障强、科技装备强、经营体系强、产业韧性强、竞争能力强的农业强国,需要大量新农人;立足我国国情,立足人多地少的资源禀赋、农耕文明的历史底蕴、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时代要求,建设中国特色的农业强国需要大量新农人;依靠自己力量端牢饭碗、依托双层经营体制发展农业、发展生态低碳农业、赓续农耕文明、扎实推进共同富裕,需要大量新农人;依托农业农村特色资源,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要效益,需要大量新农人;推进众多老农人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需要大量新农人。

新农人应具备以下能力:一是理念新。能够遵循“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遵循农业生产的伦理和法规,遵循现代农业发展规律,知晓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及农业政策;具有可持续发展理念,关注环保和生态平衡,注重绿色发展;具有现代经营管理理念,市场意识强、投资理念新;具有推动农业产业

增效、带动农户增收、履行社会责任、保护消费者权益的情怀。二是有文化。具有不断学习的意愿和能力,能通过进修培训和运用先进学习平台(手段)及时更新和掌握农业生产、经营管理,以及农业政策、市场需求等方面的知识、技能和相关信息。三是懂技术。通过学习和实践,能掌握并灵活运用一种或几种现代农业技术,诸如现代种养、农产品精深加工、仓储、冷链物流、网上直播、数字农业、智能农机械使用、远程监测等技术。四是会经营。能够把握产业发展趋势,优选行业主要赛道,能够围绕市场需求作出前瞻可行的产业发展规划和科学合理的投资决策;具有较强的合作与沟通能力,能够与合作伙伴、供应商、市场渠道、竞争者、行业协会、金融机构、政府部门等进行有效的合作与沟通;善于采纳应用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新产品等“四新”成果;勇于创新农业经营模式,注重品牌打造和现代营销方式应用,具备预算编制、资金运作、风险管理等财务管理能力。

近年来,我国新农人队伍不断发展壮大。他们当中有种植大户、农机合作社负责人、无人机驾驶员、农业经理人、农民主播等,对保障粮食安全、重要农产品供给、推动乡村产业振兴发挥了重要作用。继续发展壮大新农人队伍,让更多新农人更好地

促进乡村全面振兴,应从以下几方面发力。

一是健全要素保障新农人发展的长效机制。持续优化乡村营商环境,创新财政、金融支持新农人发展的体制机制,合法合规优先满足新农人产业发展用地需求。鼓励农业高校、科研院所等为新农人提供高质量的科技服务。鼓励高等教育机构加大对乡村产业带头人、乡村专业技能人才、“乡村CEO”等新农人培养力度,全方位提升其生产经营、“四新”成果采纳、品牌策划、市场开拓、模式创新、乡村运营等能力,打造规模更大、质量更高的新农人队伍。

二是支持新农人开展农业全产业链经营。支持新农人围绕粮食、蔬菜、畜禽、水产等优势产业,水果、茶叶、中药材、食用菌等特色产业,以及功能食品、生物制品等新兴产业,系统整合“领衔”单品创制、高端品牌打造、高端市场拓展等资源,打造“环环增值”的高质量农业全产业链。

三是支持新农人跨界融合发展。支持新农人发展“土特产”,挖掘开发特色乡土资源,打造特色优势产品,推进农业品牌、农业文化、特色农业、旅游产业的多元融合。支持新农人顺应老龄化引发的新需求,把握养老市场发展新机遇,立足农业跨界拓展乡村智慧康养产业。

(光明日报)



筑牢健康证这道“防火墙”

健康证全称是预防性健康检查证明,是特定行业从业者上岗的“健康通行证”,用来证明持有者具备从业规定的健康素质,没有痢疾、伤寒、活动期肺结核、皮肤病等传染性疾病。

健康证也是消费者与传染病间的“防火墙”。倘若健康证不“健康”,有关消费和服务领域未能如愿堵住传染病,不仅可能危害消费者身体健康,甚至可能造成公共卫生事件,给社会带来损失。

据了解,个别地方办理和管理健康证存在多种违规情况,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形同虚设,给公共卫生埋下了安全隐患。

比如,漏检一些项目仍可以拿到健康证,劳务中介能为从业者提供“代检”服务,无须体检、花点钱就能在网上买到假证,个别企业对员工持有的假健康证视而不见,等等。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健康是1,其他都是后面的0。1没有了,什么都没有了。”当前,我国大力扩大内需提振消费,让人们放心消费、痛快消费,良好的健康保障是基础。保障人民健康是一个系统工程,也是一个民心工程。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必须聚焦和落实到像健康证这样的细枝末节上,补齐短板,防范风险。

这是一个抓落实的问题。食品安全法、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都对健康证作出规定,食品生产经营、化妆品及一次性医疗卫生用品等专业生产、公共场所服务、托幼机构保育等行业从业人员,必须办理健康证。一分部署,九分执行。让已有的制度规章、管理规范管用起来,需要有关部门加强指导和监督,相关单位和企业增强遵规守法的自觉。

这也是一个“良币”和“劣币”角力的问题。不少人花钱去买假证,不是因为自身有传染病,而是因为正规的健康证办理速度太慢。一些地方办理健康证需要好几天,对于等待上岗的就业者来说,等待久了可能就业机会就没有了。还有一些地方办理健康证只针对本地从业人员免费,对外来人员不免费,价格更低的假证就有了生存空间。对此,不妨适当增加可办证的医疗机构,优化体检流程,尽量缩短办证时间,扩大健康证免费办理服务覆盖面。

从实践看,推动数字化办理、智慧化监管,能有效提升监管与服务效率。比如,内蒙古苏尼特左旗蒙医医院对接市场监管、疾控等部门数据,自动核验从业人员资质,健康证办理时限从原来三个工作日缩短至一个工作日,最多只需跑一次。贯彻“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要求,借助先进技术完善审核监管机制,有助于减少监管难度、堵住造假漏洞。

假证泛滥会透支公众信任,增加社会运行成本。提高违法成本不仅可以减少违法行为,对完善社会公平与诚信体系也有重要作用。对参与造假的医疗机构不妨施行“一案双查”,对制售假证中介机构应依法严惩、加大经济处罚力度。

健康证的管理涉及千千万万从业人员,关乎亿万人民身体健康,是民生问题,也关系行业发展。加大监管力度,提升治理效能,筑牢健康证这道“防火墙”,让人民群众放心消费、健康生活,正是健康中国建设的题中应有之义。

(人民日报)

